

農業部畜產試驗所南區分所 113 年聘用職務代理人甄選簡章

壹、錄取名額：正取 1 名，備取 1 名，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 5 個月有效，並以依序遞補原公開甄選職缺為限。

貳、工作內容

- 一、肉牛與山羊育種繁殖、飼養管理試驗研究。
- 二、肉牛與山羊產業輔導及技術推廣。
- 三、肉牛與山羊智能管理試驗研究。
- 四、辦理一般行政事務。
- 五、其他交辦事項。

參、甄試資格

中華民國國民且無兼具外國國籍，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迴避任用及 28 條第 1 項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不得任用之情事，且符合國內外大學以上畜產或動物科學、獸醫等相關學系畢業者，不限性別、年齡。

肆、報名日期、方式及應繳證件

一、甄試簡章暨報名表：如後附或請逕至農業部畜產試驗所網站 (<https://www.tlri.gov.tw>) 最新消息項下自行下載列印。

二、自公告日至 113 年 10 月 13 日止，逾期恕不受理。

三、一律採通訊或親自送達，不受理考試當日現場與電子郵件報名。應考人應於報名截止日期前(郵戳為憑)，以限時掛號郵寄或本人送至 94644 屏東縣恆春鎮墾丁里牧場路 1 號「畜產試驗所南區分所人事室收」，逾期、資料不齊全或以電子郵件寄送者概不受理；如以平信郵遞致發生遺失或遲誤而無法報名者，其責任由應考人自負。

四、應繳表件：

請使用本簡章電子檔格式填寫，各項表件均以 A4 紙張影印之影本各 1 份，送件前須詳細核對應填各欄及應繳各件是否確無遺漏或錯誤，然後依序將 1. 報名表及自傳→2. 畢業證書及工作證明→3. 其他證明文件，由上而下整理齊全，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平整裝入 A4 信封內(請勿摺疊)，於報名截止日前以限時掛號寄出。

(一)報名表及自傳 1 份：請以正楷填寫及親自簽名，並應貼妥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最近 1 年內 2 吋正面脫帽半身相片 1 張(請勿用生活照)。(如附表)

(二)學歷畢業證書(國外學歷證書應另檢附我國駐外機構認證之中譯本)及工作證明。

(三)其他證明文件(如汽機車駕照影本)。

五、注意事項：

(一)通訊地址、電子郵件及連絡電話應填寫便於收取掛號郵件之地址、電子信箱及確實能於白天聯絡之電話，以利聯絡。

(二)報名資料如有遺漏、資料不齊或影印不清，視為資格不符，不予受理，因而影響當事人權益者，自行負責，本分所不另行通知補件，以維護其

他報名人員權益。

- (三)所繳驗之證明文件經資料審核後，概不退還。繳交文件如有偽造、變造或其他不實情事者，應考人應負法律責任。於甄試前發現者取消甄選資格；如經錄取，撤銷其錄取資格；進用後發現者，予以解聘。如涉及刑責，移送檢調單位辦理。

伍、甄試方式

本甄試採面試(含專業智能及特殊專長、見解與思考邏輯、儀態及表達能力)方式辦理，甄試成績總分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

陸、甄試日期、時間及應帶證件

- 一、視報名符合資格人數安排，報名截止後另行通知。
- 二、應帶資料及證件：貼有照片之任一身分證明文件正本（限國民身分證、駕照或健保 IC 卡，三者擇一）。

柒、公告錄取名單

錄取名單於考試後 2 週內公告於農業部畜產試驗所全球資訊網站，並以電話通知正取者。

捌、錄取人員僱用相關事項

- 一、正取人員應依本分所通知時限報到；逾通知報到期限而未報到者，即視同放棄，並註銷錄取資格，一律不得請求保留，另由候補人員遞補。
- 二、錄取人員僱用期間自報到日起至 113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二級考試錄取人員分配報到日前一日(預計 114 年 2 月)。

玖、福利待遇

- 一、聘用職務代理人進用之薪點核敘標準，錄取人員以 280 薪點支薪，薪點折合率為每點新台幣 146 元，每月薪酬 40,880 元。
- 二、依「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聘僱人員給假辦法」給假，另享有年終工作獎金、勞保、健保及休假補助。
- 三、錄取人員如為退休軍公教人員並按月支領月退休金(俸)者，僱用後應即依政府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四、錄取人員應依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給與辦法」第三條第二項規定之月支報酬計算標準及勞退條例第十四條規定之退休金提繳率上限提繳退休金。

拾、附則

- 一、錄取人員應於報到時繳交最近 6 個月內由勞動部認可之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搜尋「勞工體格檢查及健康檢查熱可醫療機構」查詢)進行一般體格檢查，並持完成之「報告正本」(含胸部 X 光檢查)，於報到當日繳交(各醫院體檢作業皆須 7-30 個工作日，敬請提早作業時間，以免影響當日報到完成之權益)，如體檢不合格或未繳交體格檢查表，均註銷錄取資格。
- 二、應考人於報名前，務請詳閱本簡章內容；一經報名，即視同應考人同意本簡章之各項內容；本簡章各項內容若有變更，以畜產試驗所網站最新公告為準。
- 三、測驗當日如遇颱風、豪雨、地震等不可抗拒之天災，請密切注意網際網路所發佈之訊息，以確認本項測驗是否延期。

四、本公告未盡事宜，依**聘用人員聘用條例**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五、如有疑問歡迎電話洽詢本分所**草食動物系李主任(08-8861341#237)**或**人事室江主任(08-8861341#211)**。

報名編號: _____ (本分所填寫)

貼 相 片 處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具特殊 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畢業學校 及科系			
連絡電話	公司:()			
	住宅:()			
	手機:			
	E-Mail:			
通訊地址				
緊急連絡人 稱謂姓名		電話:	手機:	
身分證正面		身分證反面		
繳驗資格證件請 打V	<input type="checkbox"/> 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工作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汽機車駕照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原住民或身心障礙證明文件)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審查人(簽章):			

備註:

- 務必以中文正楷清楚填寫報名表內各欄位，並貼妥最近 1 年內二吋彩色照片 1 張及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繳驗文件影本應以 A4 規格檢附，請勿裁剪，以免遺失。
- 應考人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僅作為本次甄選資格之用，繳交資料不予退回。
- 參加甄試時應備妥具照片之身分證件(國民身分證、駕照或健保卡)正本以供查驗。

